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厂房回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合同签署概况

(一) 基本情况

2025 年 4 月 21 日，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能之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能之光”）与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张发饶签订《<项目投资合同>之补充合同三》，对赣州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剩余建筑及土地收购安排进行约定。赣州能之光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除 2021 年已回购的车间五、车间六之外的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剩余建筑及土地分 2025 年、2026 年、2027 年分块进行回购（含付款及产权过户），最终价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02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第二批）>的议案》，赣州能之光与赣州中恒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中恒”）拟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第二批）》，对赣州新材料产业园项目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附属用房、西门门卫室进行回购（含付款及产权过户），本次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61,492,241.00 元，其中约 10,470,900.00 元为募集资金，用于回购车间二。

（二）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第二批）>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合同对手方情况

企业名称：赣州中恒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超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金大道 66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园区管理服务，农业园艺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金属结构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因保密原因，对方未提供。

关联关系：赣州中恒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资产基本情况：赣州中恒拟转让的不动产位于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湖边大道 88 号车间二、车间三、车间四、附属用房、西门门卫室，本次转让房屋建筑面积

积共 25,368.79 平方米。

价款金额：本次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61,492,241.00 元，抵扣款项为剩余未返的补贴款 406,487.49 元，本次回购应付金额为人民币 61,085,753.51 元。

付款方式及期限：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赣州能之光向赣州中恒支付预付款 18,447,672.30 元；并在 14 个工作日内向赣州中恒开具金额为 42,638,081.21 元的见索即付银行履约保函。赣州中恒收到保函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产交付，30 个工作日内申请产权变更。产权变更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赣州能之光须付清剩余款项 42,638,081.21 元及其利息（按赣州中恒融资利率自合同签订日起计），否则赣州中恒有权兑付保函。利息计入下期回购。

四、 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布局，对公司生产经营、技术创新、市场拓展均可产生积极影响，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上述合同不属于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 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保证合同的履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 备查文件

- (一)《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资产转让协议（第二批）》。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